

河北省财政厅文件 河北省教育厅

冀财教〔2018〕81号

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下达 2018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 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有关市（含定州、辛集市）、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教育局，雄安新区管委会：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下达 2018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科教〔2018〕47 号），现下达你市（县）2018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 万元（详见附件 1）。

一、本次下达的高职院校生均拨款综合奖补资金，是按照《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教育厅关于转发〈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冀财教〔2017〕16 号）有关规定

分配的，以教育事业统计为测算数据来源。同时，根据高职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院校绩效评价结果，在国家优质校建设项目中期绩效评价排名靠前的院校给予一次性奖励，用于支持学校申报国家“特高建设计划”。请列 2018 年政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二、本次下达的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中央补助资金，是按照 2018 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籍注册在校生人数进行测算，分档确定支持标准的。结合全省教育扶贫攻坚要求，对 10 个深度贫困县支持 100 万元，其他国家和省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给予倾斜。对全国中职技能大赛和职业院校信息化大赛获奖学校等予以倾斜支持。中央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中职学校实训基地建设、校舍维修改造、教学仪器设备购置、图书资料配置等支出。请列 2018 年政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各设区市教育、财政部门要认真填写《2018 年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情况汇总表》（附件 3），汇总全年各级财政资金安排落实情况（含财政直管县），并务必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前报送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备案。逾期不报的，省级财政将相应核减以后年度补助资金。

三、请严格按照《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科教〔2016〕31 号）文件规定的支出范围，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要建立“谁

使用、谁负责”的责任机制，要强化资金绩效评价工作。专项资金严禁用于偿还债务、支付利息、对外投资、弥补其他项目资金缺口等，不得从专项资金中提取工作经费和管理经费。对于挤占、挪用、虚列、套取专项资金等行为，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附件：1. 2018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资金分配表

2. 2018 年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情况汇总表

河北省财政厅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驻河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8 年 8 月 17 日印发

附件2:

____市2018年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 (市级财政部门盖章) (市级教育部门盖章)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学校性质	学校类型	金额合计	中央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省级资金安排情况	市县资金安排情况	备注	
					金额小计	实训基地建设		校舍维修改造		教学仪器设备购置		图书资料		附属设施及运行场地改造				
						金额	个数	金额	平方米	金额	件、套	金额	册	金额				平方米
1	全省总计																	
2	省本级合计																	
3	***学校（省属）																	
4	****学校（省属）																	
5	***市合计																	
6	市直属小计																	
7	***学校（市属）																	
8	****学校（市属）																	
9	***县合计																	
10	***学校（县属）																	
11	****学校（县属）																	
12	***县合计																	
13	***学校（县属）																	
14	****学校（县属）																	

- 注:
1. 统筹项目指各级教育、财政部门统一组织实施, 资金未下达到学校的项目。
 2. 学校性质应填写“教育部门办”、“**部门办”、“行业办”、“企业办”、“民办”。
 3. 学校类型应填写“中等技术学校”、“中等师范学校”、“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或“其他”。
 4. 本表由各区市统一组织上报, 包括财政直管县数据。

附件1:

2018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资金分配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单位	合计	高职生均拨款奖补资金			中职改善办学条件资金			备注
				其中：高职 生均拨款	高职三年行动 计划奖补经费	小计	补助资金	深度贫困县	小计	
魏县	130434	魏县综合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35				35		35	